

遵循爱与趣味的指引

——《寒霜与玫瑰的道路》自序

徐海蛟

很多年过去，时过境迁。当初的少年已不在，我生长过的村庄已变为城市。旧时场景荡然无存，那片傍晚时坐过的田野，田野上朴素的稻香；那些春天里路过的田埂，田埂上凄迷而忧伤的青草；那条晨曦里闪过清光的河流，河水荡漾着浣衣女的歌声……这些情状都没有了。不出20年时间，原本人们花费了几百年光阴建立起来的村庄就在大地上消失了。我常常为之心疼，充满遗憾地感叹，我们已彻底失去了自然的拥抱，成为一群没有故乡的人。

只有极少数几件事一直不曾停下来，这其中便有写作。少年时代开始，生活不断改变进程，人们不断放弃初衷，放弃过去的追逐和梦想。可写作，这项活计一直被带到了物质至上的今天。显然，我不像一个手艺人那样以此为生。但分明又像一个手艺人，生活中做大部分事时，念头上都会闪过这个老本行，或者说这个古老的活计消磨了我生命里的诸多好时光。我不禁想问自己，究竟图什么？一开始，我想我还能回答，我们之所以不厌其烦地书写，是因为对人生意义的追寻，我们总是自以为是，我们坚信这一趟漫长的文字之旅，能够赋予轻飘的生命一种质感，或者往大里说，你的书写会成为时代的倒影。但我又随即明白：生命的意义究竟是什么？有时候是无解的。至于记录时代，更是好笑的事了，这是要抢记者的饭碗吗？再说，除了极少数人，没有谁的文字是可以不朽的。那为什么还在孜孜不倦地书写？为什么还要这样执念于纸页与汉字？为什么不愿意放下这又苦又累的手艺？

后来，我渐渐明白，未必对意义的追寻就是最有意义的。就像写作，它最大的价值其实是一种陪伴。说到陪伴，可能首先会想到人，仿佛只有同类才构成陪伴。其实不然，生活中可以陪伴的情状还是分很多种的。人类的天性是害怕孤独的，写作是消解孤独的一种方式。其实，它还是一场人类童年时代萌发出来，还来不及失传的游戏。当我把文字一个又一个搭建起来，这样的情形跟孩子用积木不断搭建出一座城堡，又不断推倒重来是一个样的。当然，说得再恰当些，到后来，它成为我的一种生活方式，每个人都必须找到一种持久而符合自己气味的的生活方式，可以在其中倾注许多时间倾注许多期待的生活方式。从此，在一条看似重复而又永不不同的路途上，找到童年的天性，找到生活里的某种温暖和光亮，这样的反复让我内心踏实而安宁，这样的反复也让我相信，因了这条可以穷尽一生脚步的道路，我们才不那么容易被生命的虚空吞没。

写作一直是特别清苦的事，但我想我必须改变对它的态度，生活才能变得更舒适一些。那就是放弃对意义的执着，而转变为对乐趣的追寻。我知道，我这么讲的时候，一定会有人暗暗嘲笑我。但此刻，我想告诉你们，我真是这么想的，这是我重新为自己确立的生活态度，追寻生命的乐趣甚于追寻生命的意义。走过了一段长路，经历了一些事之后，我知道成为有趣的人或许比成为有价值的人更为重要，过想要的生活或许比过有意义的生活更为重要。文学的本质是轻盈地飞翔，是打开生命无限的内在疆域，是没有枷锁，是回到无边的自我。

这本集子，是我的第三本散文集，里面记录了生活的寒霜与痛楚，这恰恰与我追寻的生活初衷一点也不背离，正是这些痛教会了我，让我明白，遵循内心的乐趣遵循爱的原则多么重要。

妥协也是一种智慧

——读《从不妥协：法拉奇传》

崔海波

《从不妥协：法拉奇传》一书的作者是意大利作家克里斯蒂娜·德·斯特凡诺，书中主人公奥里亚娜·法拉奇是意大利记者、作家，她采访过许多国际知名的政治家，例如邓小平、基辛格、阿拉法特等，被国际媒体誉为“20世纪新闻采访女王”，前美国国务卿基辛格博士评价她“是一位伟大的意大利女性”。法拉奇的著作《风云人物采访录》被众多新闻工作者奉为圭臬。

法拉奇1929年出生在佛罗伦萨一个木匠家庭，亲身经历过二战，个性倔强，当时的意大利新闻从业人员大多是男性，法拉奇在这个男人主导的职业中毫不示弱，采访过越南战争、阿以战争、中东战争和南非动乱等，是个公认的英雄女记者，周围的男同事要么羡慕她要么嫉妒她。有一回法拉奇到美国采访电影界最难捉摸的女明星玛丽莲·梦露，当时梦露已经离开公众视线一年多了，没人知道她的住所，法拉奇花了2个月的时间，到梦露可能出现的场合去寻找，一共走访了20家餐厅、18家夜总会、8家电影院、14家剧场，她的寻找过程本身成了同行们争相报道的新闻事件。

法拉奇这种对不妥协的精神发扬在生活中却未必事事如意。1973年，法拉奇疯狂地爱上了希腊抵抗运动英雄阿莱科斯科斯，为他织毛衣，给他写大量的信还邮寄各种包裹，连续几个小时打电话诉说衷肠，还常常借工作的名义去见阿莱科斯科斯，给他做饭、收拾房子，即使只停留一晚也好。那段时期，法拉奇对人生的理想非常朴实：一座普通的房子，一段相伴终生的经历，几个孩子。这也是天下女人最平凡的梦想。然而阿莱科斯科斯对法拉奇却没有太多的热情，常常避而不见，凭法拉奇的聪明智慧，她应该看得出阿莱科斯科斯并不爱自己，她也因此落泪，但仍若飞蛾扑火般地追求阿莱科斯科斯。后来法拉奇怀孕了，阿莱科斯科斯不但没有一丝喜悦之情，反而跟她提出打胎的费用各出一半，令她伤心不已。

法拉奇流产后出血不止，最后导致终生不育，这一事件对她打击很大，最后不得不在精神病院住了几年。经历了这一场情劫之后，法拉奇不再相信爱情。晚年的法拉奇在文学创作中成就卓然，但她在总结自己的一生时，总归有很多遗憾。工作中，从不妥协的精神能造就一位业界精英，但是在生活中，这种态度往往给自己带来各种烦恼甚至不幸，法拉奇在追求爱情的道路上走得很辛苦，也很痛苦，如果她适时妥协，选择放弃，也许不至于给自己造成那么大的伤害。不如向命运妥协一次，调整好心态，找一个爱自己的男人，知冷知暖地过一辈子。

“妥协”二字，说起来容易做起来很难，要向外部世界妥协，首先要向自己妥协，这是一种智慧，需要足够的定力。

宁波帮的艰辛创业史

——读徐志明的《宁波商人》

林伟



徐志明的小说《宁波商人》，在上海的《新民晚报》上连载后，不久前由上海文艺出版社结集出版，这是很可贺的。作品以小说的形式描述了第一代、二代宁波帮在上海创业的艰辛历程，在同类的题材和表现方式中，此书可说是佼佼者，这使我们宁波人能够由此而更加深刻地了解宁波帮的艰辛创业史。

这部小说以19世纪下半叶的宁波、上海、武汉、天津等地为背景，讲述了第一代、第二代宁波帮在各地筚路蓝缕开创新近代工商业的艰辛历程，成功塑造了章承德、梁志祥、梁天敏、贝星海、赵默涵等宁波商人群像。章承德无疑是作者着力塑造的主角，这位来自宁波章家桥的“乡下头人”，从15岁那年起，就告别守寡的母亲和弟妹，只身来到上海十里洋场讨生活，凭着忠厚、坚毅和守信的品德，一步步由小五金店学徒、行贩、舢板船夫，做到洋行买办、老板和工厂主，在生意场上摸爬滚打，硬是在洋人独霸中国市场的夹缝中，创办了上海申甫火柴厂、顺记五金号、德顺房地产公司、申甫橡胶厂，与梁天祥等合办久顺轮船公司。这些公司的每一次创办和成长，反映了当时民族工商业者与英、日、法等殖民者在生意场上的斗智斗勇，其情景可圈可点。

在小说描写的创业故事中，最惊心动魄的是章承德创办的申甫火柴厂与日本人开的东洋洋火厂争

夺市场的故事：章承德的恩人、英国人彼得罗因为要回国而撤资的缘故，要承德于10天内拿出20万两银子，承德只得通过朋友介绍，向英吉利银行抵押贷款，抵押物为刚开张不久的火柴厂。由于贷款事无意中被泄露给了东洋洋火厂主大岛田，大岛田想利用章承德资金短缺的机会挤垮并收购申甫厂，于是向英吉利银行买到申甫火柴厂授权处理文件，计划在申甫厂贷款到期无法还贷之时接收。这时，在上海的宁波四明公所会董，发动宁波商人一起筹款，使章承德渡过难关，挫败了大岛田的阴谋。这段商战故事，的确写得扣人心弦。同样，章承德和梁志祥等宁波商人合办的沪甬客运航线与英法轮船公司因争夺市场发生价格战，这一段也描写得惊心动魄，看后让人荡气回肠。

小说很好再现了一群宁波实业家为振兴民族经济、实业兴邦的艰辛历史，展示了宁波商人勇于开拓、敢为人先的不折不挠精神，表现了中国实业家在清末民初这个特定社会经济转型时期的历史风貌。作者在谈到《宁波商人》一书时，说故事的好看性，也是他追求的目标之一。作为一个投亲插队来宁波的上海知青，徐志明在一次偶然的机会中，放下锄头为隔壁村的村办小工厂试着跑供销，没想到这一试，竟使他在恢复高考成为大学生之前，把邻村和自己村的村办工厂搞得蒸蒸日上，积累了丰富的营销经验。这段经历，体现在《宁波商人》中，则是跑营销的层出不穷的点子（如赵默涵这位营销天才的塑造）和看不见硝烟的商战故事的描述。从这个角度看，徐志明是一个描写工商业及生意场故事的行家里手。无疑，《宁波商人》好看性的目标也达到了。小说中对宁波、上海的市民生活的生动描写，对两地风土人情方面的细致而有历史韵味的描述，以及宁波、上海方言的熟练运用，都是这本小说的特色。

作者对章承德这个人物的塑造，是以宁波帮杰出代表人物如叶澄衷、虞洽卿及稍后的宋炜臣等人的故事为原型的。在作者的笔下，这是一个近乎完美的儒商的形象，他虽然只读了几年书，但中国传统文人和商人的美德，在他身上有了很好的体现，他坚忍、勇毅、诚信经营、注重合作，他有济世救民的远大抱负和忧患意识，他创业有成，报效桑梓，寄托了作者对儒商的美好理想。这在当今的商业社会，同样有着积极意义。

天一阁匾联释读

——《书城木石香》序

相栋



第三阶段是1949年至今。1978年，天一阁单独建立了文物保护单位，其时恰逢中国改革开放的大好时机，天一阁连续实施了几次大的保护和拓展工程，文化与环境空间大幅度提升发展，匾额楹联也随之增加。

首先是西大门区域内张挂的额联，依次先后有潘天寿、顾廷龙、郭沫若、沙孟海、沈迈士、陈从周等一代大师的作品。名人所题的匾联，自然也就成为参观者了解欣赏天一阁藏书文化的第一信息来源。“建阁阅四百载，藏书第一家”——这是对天一阁多么豪迈与自信的解说啊！

1986年秋，经过三年多建设的天一阁东园落成。东园的名称是我国古建筑园林大师、同济大学教授陈从周先生所取。记得当年我们围着陈先生，听他写《天一阁东园记》。为什么是“听”呢？因为陈先生并未马上提笔撰写，而是一句一句朗读出来的：“环园皆廊也，而水在榭林尤胜，以位于天一阁之东，故名东园。陈先生巧妙的借鉴了欧阳修《醉翁亭记》的起句之前，一气呵成。现在，这篇由顾廷龙篆额、沈元魁书丹的《天一阁东园记》，端端正正地竖立在东园的续明州碑林中。记得当年曾经非常谦虚地对我们说，榜书非他所长，以后有大雅之君子来阁，可以礼请题联。后来，园中最重要的建筑“凝晖堂”之额，陈先生就曾恭请全国政协常委许宝骙先生为我们题写。

东园的南面有三个祠堂，即：陈氏宗祠、闻庄简公家庙和秦氏支祠，当游客步入这一区域时，领略的就是宁波殷实人家的辉煌了。

陈家在近代开埠前就是宁波的“闻家巨族”，其族人陈政销更是宁波开埠初期叱咤风云的社会闻人。但今天人们还记得他的原因，却是他与麻将牌的故事。陈家的祖先也绝对不会想到，自家的祠堂有朝一日成了“麻将起源地陈列馆”。陈氏原籍鄞县姜山，后迁慈溪东乡田舍村，康熙五十三年（1714年）登仕郎陈德河迁居宁波城内月湖东岸的史家花园庙后，其孙陈士才又卜居月湖北侧的迎风桥一带，商、学并进，家族始大，人称迎风街陈家。为了纪念始祖陈德河，陈氏后人于道光年间购得闻氏家族的地基建造祠堂，堂名“德和”。现在新做的“德和堂”匾，即依据沈元魁先生重新书题。

秦家是近代宁波另一种发家致富的典型——第一代于近代开埠之初进军上海，与洋人贸易，创业致富；第二代子承父业，善继能守，经营有道，后代遂成为宁波的殷实人家。秦氏支祠建于1925年，秦泰君安为秦氏湖西马衙街派支祖。据《鄞县秦氏支祠碑记》记载：秦君安“十二岁贾台州，十八岁在慈北习业”，“24岁到上海经商，因经营德国颜料‘获利尤厚’。50岁的时候‘引退归甬’，在城中带河巷构宅隐居，人称‘腰带河头秦家’。现在，秦宅被拆，其中一楹移建到城西白云庄内作为新建的讲堂之用，这也算是厄中之幸了！

秦祠内保存的一批民国时期的匾额楹联，完好地展示了传统匾联的文化内涵与制作工艺。难得的是，戏台上新做的“高明悠久”、“虚华实境”两匾，也充分传承了这种文化与艺术的内德外秀，令观者赏心悦目。

一年前，我到天一阁拜访老友龚烈沸君，他正在编著《书城木石香》一书，稿已盈篋。我有幸成为首位读者，翻阅良久，心情甚佳，此书可谓寓教于乐之佳作。

荐书

《冰河》



作者	余秋雨
出版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日期	2014年12月

余秋雨在文学创作上，为读者熟悉的是散文，被观众熟悉的是戏剧，可不久前，他推出了创作生涯中的首部长篇小说《冰河》，讲述一个在生命绝境中诞生的具有浓郁东方美的爱情故事，触动心灵，让人深省。

《冰河》传承了他以往典丽精工的语言风格，融合跌宕起伏、环环相扣的紧张情节，生动诙谐的幽默，既通俗易读，又给人以思想之美。小说地点发生在中国古代的南方，那里有一条洁净的大河，具备惊人美丽的女子孟河在一次“淑女乡试”中拔得头魁，乘船踏上了去京城寻找生父的路途。途中，船只遭遇冰雪，不仅被冰封在前后无援的河中，众人也遭遇生死考验。在绝境中，船上的考生金河深夜凿冰救人，却因冻伤无法赶考。孟河为报恩情冒名代考，却中了状元，引出一连串扑朔迷离的意外和磨难，也让她找到了情之所属，留下一段沉香般的爱情传说。

爱情是一曲永远唱不完的歌，余秋雨借“冰河”对男人和女人在这个时代的命运进行了多元化的解读，长河意味理想之河、希望之河、爱情之河，它既是中国千年传统的符号，把中国文学中的生命悲情表现了出来，也投射了作者在现实中的遭遇和内心情感，注重人性的思考。小说里有一段描写，是金河提出了救人的办法，可跟他们同船的人不是抱后腿，就是诽谤。余秋雨表示：“这部作品，可以看成我们夫妻在绝境中的悲剧性坚持。但故事还是美好的，甚至没有一个坏人。真正的艺术，永远不是自卫的剑戟。”

2008年，余秋雨策划了一个音乐长剧《长河》，这本书也是从舞台到剧本，再到故事几次延伸的归结性结果，只不过剧本注重舞台效果，小说更注重人文思考。（推荐书友：江根梅）

《皮囊》



作者	蔡崇达
出版	天津人民出版社
日期	2014年12月

当《皮囊》这本书摆在我眼前的时候，我几乎忘了是什么时候买的它。对于作者蔡崇达，我也是刚刚通过此书得知，但这本关于“人”的剖析解读，关于“人”的生存状态的探讨，让人不由自主对作者有更深的期待——当然是期待看到他更多的文字。

读这本书，本身不是件十分愉快的事情，书中有太多沉郁，有太多痛与遗憾。但读完后，却会让人有一种与以往读书不一样的通透感。“理解是对他人最大的善举”，是的，这世界最美的风景，是一个个活出各自模样和体系的人。蔡崇达写的，就是他身边的亲人、友人，那些他曾经最在乎的人。光阴将人细细雕刻，书中呈现的人物，他们各自的性格、思想、做法、长相，分别来自他们各自的境遇与命运。作者将这些走过他的生命的人生细数，展示的是他对人生的理解。这本书，越写到后来，他自己越是有种感觉，感觉写作此书已成为他“必须做的一件事情了”。从写第一篇《残疾》开始，从写父亲开始，他就生出一种紧迫感：我应该看见更多的人。那是对路过生命的所有人最好的尊重。

作者希望，这本书能帮助或提醒读者，“看见”自己，“看见”更多的人。我想，对于我，此目的已经达到了——因为我恍然懂得了，每一位参与堆砌文字的人，就是在探索人与世界、人与人的关系，归根到底是在发现人的秘密，并且提醒读者：珍惜彼此，温暖彼此。（推荐书友：沈春儿）

《无聊的哲学》



主编	拉斯·史文德森
出版	北京大学出版社
日期	2010年1月

“如果无聊是可以测量的，那么我要说，今天无聊的数量比以往要大得多。”米兰·昆德拉在《身份》中如是说。太阳底下没有新鲜事，《传道书》中所阐述的“一切均是虚空。已有的事，后来必将再有。已做的事，后来必将再做”得到越来越多现代人的认同。正如司马达在《论爱情》中所说的，无聊攫取了一切，甚至自杀的欲望。何谓无聊？昆德拉认为无聊来源于重复，所以他将无聊分为三种，分别是消极无聊如漫不经心地打着呵欠，积极无聊如沉溺于某项爱好，反抗性无聊如打破橱窗玻璃。加伯格称之为“精神性的冷淡——一种已经侵入意识的冷淡”。

我们害怕无聊，因为无聊的时间不是为我们所用，而是囚禁了我们。生活在这个社会，想要完全摆脱无聊，似乎是不可能的。但同样一件事情，对有些人来说无聊，对另一些人来说却并不必然无聊。甚至对同一个人来说，不同的心态不同的状态，感触也截然不同。由此可见，也许无聊的病症并不是因无事可做而感到乏味，而是一种更为严重的痼疾——感到没有事情值得去做。无聊是个人意义缺失的结果，很大程度上可以归因于：一切事物与行为都以完全符号化的形式出现，而我们作为浪漫主义的承袭者却坚持着个性化的意义。才会有一个怀疑的灵魄，才会感到实现自我的必要。

学会与无聊和平相处非常重要，唯一的疗法是工作，而非享乐。不得不钦佩罗素很早之前所下的言论：“我相信，无聊曾是人类历史上最伟大的动力之一，在今天的世界更是如此”。在无聊中，我们获得了一种反思自身人性的视角。（推荐书友：洛风）